

(4) 验收范围

酸化油处理站及配套工程、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本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 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未随意扩大占地, 临时占地进行了平整恢复, 管

(2) 废气

本项目运行期加热炉燃料为脱硫后返输干气; 通过对各酸化油储罐罐顶连接管线, 将各储罐排放的烃类气体收集至 30m 高通气立管(放空立管)高空排放。

(3) 废水

本项目运行期含油废水经污水装车泵提升后装车运至酸化油站东侧的顺北油气田环保站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通过管线排至顺北油气田环保站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4) 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通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5)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储罐油泥。

储罐底泥每 3~5 年清理一次。验收调查期间, 暂未进行清罐, 无含油污泥产生,

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2中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通气立管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具

652924-2019-005。

经调查，本项目施工期及运行期未发生环境风险事件及环保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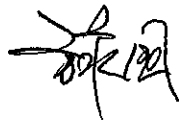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环保设施，验收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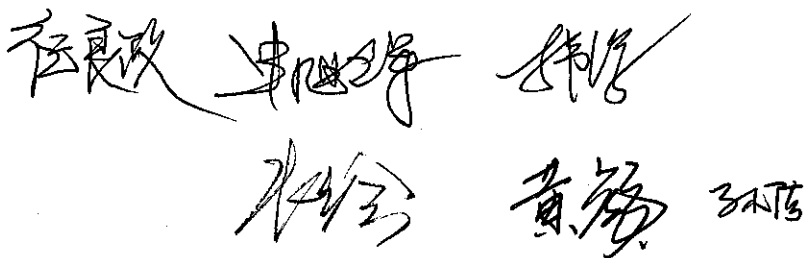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演练和日常巡检，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顺北油气田 1 号断裂带 SHB1-24X 单井—顺北酸化油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方永国	西北油田分公司	高工	18999830355	
成员	申旭辉	新疆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教高	13899993000	
	纪良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主任/高工	13999926920	
	韩涛	乌鲁木齐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099227923	
	赵倩倩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5199132025	
	孙浩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99237856	
	黄彪	西北油田分公司	工程师	17799106308	
	张绘	采油四厂	工程师	18999622857	
	聂华丽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79971653	
	高冠	山东胜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154669125	